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L Holdings Limited

華建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79)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資產

本公佈乃由華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刊發。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二日，本集團出售一艘遊艇，金額為5,362,000港元(「出售事項」)。

據本公司董事所盡知，遊艇買方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04(1)條，出售事項構成一項「交易」。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有關出售事項的至少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全部低於25%，因此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承董事會命
華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柯俊翔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柯俊翔先生(主席及首席執行官)、Wilson Wong先生(副主席)、盧元琮女士及付道丁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鄒揚敦先生及李松佳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紹基先生、蔡展宇先生及周浩雲博士。

* 僅供識別